

#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,作为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独立董事,我们就公司 2021 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如下:

报告期内,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,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。

独立董事: 陈林林、徐亚明、钱彦敏

2022 年 4 月 29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  
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

陈林林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陈林林'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.


2022年4月2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   
徐亚明

2022年4月29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   
钱彦敏

2022年4月29日